

幸运、创造和使命 ——我走过的道路和五笔字型的命运

My Tortuous Experience and the Fate of Five—Stroke Pattern

王永民

(王码电脑总公司,教授 北京 100080)

编者按 本文值得一读。作者王永民和他的五笔字型是人们所熟悉的,五笔字型专利侵权纠纷案的审理同样令人注目。在这里,作者首先回顾了五笔字型诞生和发展过程中经历的艰辛与磨难,成功与欢乐;然后,围绕五笔字型专利技术引发的争端,从知识产权保护的角度,谈了自己的看法。文章情理交融,充满了作者对国家、对科学的热爱之情和社会责任感。读后令人感动,更令人感慨。从另一方面看,本文不但是王永民同志个人经历和五笔字型命运的一个写照,在相当程度上,也是10多年来,我国科技知识分子面向经济走向市场历程的一个缩影。相信大家读后,会对科技转化为生产力、知识产权保护等问题的复杂性、艰巨性有进一步的理解。在国家明确提出科教兴国的今天,这些重大问题尤其值得人们深思。

上篇:幸运与创造 五笔字型技术的诞生和发展

近年来,随着五笔字型技术在电脑汉字处理方面的普及,一些和我有联系并关心这项事业的朋友曾督促我本人写一本介绍这项技术的发明、推广和发展过程的书。说句心里话,这也是我的一个心愿。因为在我看来,如果五笔字型技术能够利国富民,那么,让世人和后人了解这项技术的发展史肯定也是一件对科技和文化发展有益的事情。然而,由于当前我承担的几项大的科研项目正处于最后冲刺阶段,更由于我本人所在的王码电脑公司在事业发展过程中正面临着一些意想不到的困扰,所以我暂时不能抽出时间和精力来做这件事。但我感到有义务、也有必要把我在从事五笔字型技术发明、推广与发展的过程中感触最深的几件事,先写出来,借此同朋友们以及王码技术的广大用户和关心这项事业的各方人士交流一下。

一、我的幸运是时代所赐

有朋友曾经问我:汉字的笔划和结构是大家都熟悉的,为何单单由你发明了五笔字型技术?要回答这个问题,我想有三点是必须的和缺一不可的。这便是:时代正

好将这个机遇赐予了我们这一代人;我本人的素质、投入和苦苦求索;师友的协助、社会的支持和中华文化的滋养。

从历史上看,人类文明进步过程中文化工具发生过四次伟大的革命。第一次是我国东汉时的蔡伦发明了实用的造纸术,第二次是宋朝的毕升发明了活字印刷术,第三次是1875年左右由英国人C.L. 肖尔斯发明了供商业化生产的键盘打字机,第四次是美国人J.W. 莫切里和J.P. 埃克特领导的工程师们在1945年发明了第一台电子计算机。其中前两次革命首先使汉字文化的发展受惠,随后又使西方文化的发展受益。但由于作为中华主体文化文字符号的汉字是由象形文字直接演变而成的拼形文字,在西方拼音文字文化环境里发生的后两次革命,却因中西文字数量的巨大差异,而使得汉字系统不能同标准键盘的西文打字机和电子计算机相容,因而便无缘直接受惠得益。明清时期来华的传教士首先发明了用罗马字给汉语拼音的方法。但自1840年鸦片战争以来,在西学东渐的过程中,由于中国科技的落后,一大批西方人,甚至包括不少中国学者,在推进汉语拼音化的过程中,认为用西方文字取代汉字是中国文字发展的历史趋势。本世纪50年代以来,电子计算机的发展和运用使西方世界首先跨入所谓信息时代。汉字能否在计算机上进行快速有效的输入和处理,不但是关系到我国的高科技发展的关键问题,也是科技文明昌盛的时代对古老汉字的命运提出的一个根本性挑战。

70年代末期我国开始改革开放,为研究这一重大历

史性课题提供了合适的社会条件。当时关注和投身到这一课题研究中的并非我一人,还包括了一些汉字研究领域的前辈和我的同龄人。我的同龄人属于60年代跨进大学校门并曾因时代原因蹉跎了人生中黄金岁月的一代,已过而立之年却未能立业,心里更有急于干一番事业的紧迫感,这种紧迫感正好碰到了紧迫的历史性课题,这大概可以说是天时吧。

当然,一个人在事业方面的选择往往也有个人志趣方面的原因。我1943年出生于河南南阳的一个农民家庭。南阳在古代曾诞生了张衡和张仲景这两个中国历史上的大科学家,相传诸葛亮也曾在南阳躬耕。这些历史上的名人曾常常在我幼年的心灵中引起景仰之情。记得中学毕业时,我作为优秀毕业生代表在毕业典礼上的发言中曾发问:“物理化学课本上为什么尽印的是外国人头像?中国人为什么不可以有伟大的发明创造,把自己的头像也印到教科书上?”今天想起来,当年的那股少年豪气使人感叹!自然,作为一个农家子弟,我还不能忘记家庭对我的熏陶。我父亲作为一个曾显赫过、但家境已败落的传统农家的子弟,年青时就学得一身好手艺。我生性好动,受他的影响,从小就喜欢制作各种精巧的小机构,还喜爱学刻各种字体的图章,在高中时曾靠这些本领“无照营业”,赚取过读书的费用。但是,没有想到,幼年时代在刻图章时对汉字笔划和真、草、隶、篆等各种字体的琢磨,竟为我成年后研究汉字电子计算机处理技术埋下了兴趣的种子。

1962年我以南阳地区第一名的成绩考入当时设在北京的中国科技大学,学习无线电电子学。在大学6年期间,我基本上将所有时间都消磨在课堂上和图书馆里。同时作为62届科大的学生,我在读书期间有幸亲受严济慈、华罗庚、钱学森、马大猷等我国当代著名科学家的教诲,他们的学识和风范深深地影响过我,为我树立了做事做人的楷模。

在中国科技大学读书期间我长期担任学习委员,并将继续读研究生和在大学当教授作为奋斗目标。但是,十年动乱正好改变了我这一代人命运的轨迹。大学毕业后,我在辽宁的一个海滩农场锻炼了一年多,后被分配到国防科委四川永川一个大三线的研究所工作,在四川一干便是8年,终因肝病缠身和水土不服,于1977年秋天调回老家,在南阳地区科委当了一名普通干部。

在科委工作时期,我开始通过国内外的科技期刊了解和研究电子计算机技术的发展。由于当时已恢复了高考和研究生招生制度,大学时期的理想也曾一度重新呈现在眼前,同学中也有人相劝我重进校门。由于被今天仍在从事的事业所吸引,虽然也曾一度有过犹豫徘徊,我最终还是义无反顾地选择了后者,放弃了前者。

二、五年多求索感慨深

1978年秋天,在论证当时由我负责管理的日产手动汉字照排机项目时,由于不同意该项目的设计思路,我与当时的总工发生争执,遂愤然向地区科委主任符明义请缨,决心搞出一个优于原来的“幻灯式”汉字输入键盘的新设计。

经一年多的苦苦探索,1980年春,我得到了著名语言文字学家、《英华大词典》主编郑易里先生的帮助和指导。当时的想法是在郑老那里找到一个现成的汉字编码方案,以自己在硬件方面的特长,设计一个键盘,接到照排机上,高效率地输入汉字。但在抄录了数万张卡片之

后发现,当时在郑老指导下搞出的方案由于重码和键数都过多而无法实施。此后,不得不半途而废,另辟蹊径。然而,正是在这一时期,我在郑老那里学习了汉字编码的理论和不少关于汉字的知识。可以说,郑老对我的启迪和影响在很大程度上奠定了我事业前进的基础。

1980年,国内外不时有人断言,汉字不废除,中国便不能广泛使用电子计算机,因而也无法实现四个现代化。一些外国公司也乘机向国内倾销笨重而低效的大键盘。我当时已感到自己的课题不仅是个照排机的问题,而是汉字电子计算机输入问题了。在1980年至1982年6月期间,我一边治病,一边探索,对从甲骨文到简化汉字的汉字系统进行了浩繁的研究和分析,抄录了十万来张卡片。通过这些工作,从中得出了世界上第一个《汉字字根组字频度表》、《汉字字根实用频度表》以及在此基础上完成的《六笔字型汉字编码方案》(500多字根,62键,7000多汉字仅26组重码)。可以说,这个六笔字型方案的产生真正奠定了王码技术的技术基础。也正是在有了这个方案的前提下,我才敢在当时的河南省副省长兼科委主任罗干同志面前,立下一年为期拿出汉字电子计算机输入技术实用成果的军令状。

1982年,我有了几个助手,并于1982年有了一台日产PC8801计算机。这台标准键盘的PC机给了我新的冲击,迫使我考虑减少六笔字型方案中的键数!从1982年7月起,我又不得不重新将数万张卡片翻来翻去,请助手们帮助重抄,将原方案的62键先后压缩到48键、40键,最后到36键,以求接近PC机的键数。当年12月在保定实施36键方案时,由于发现该方案仍然不能与英文打字机相提并论,且又听说台湾的朱邦复先生已研究出了26键的方案,我预感到应用已有的26键英文键盘是最终的,也是最佳的方案选择,从而当机立断,向这个目标做最后冲击!这样,经过在保定的50多天的努力,终于在1983年元月搞出了“五笔字型”的技术方案(第一版,25键)。

1978~1983年的5年间,节假日我从来没有休息过,全身心地投入对汉字逐个分解、对汉字字根一遍又一遍选择并不断重新排列组合,以及将不同组的字根映射到一定的键盘空间。在这期间,我几乎每天都得吃药,与肝炎和肾结石抗争。但“五笔字型”方案终于产生,这是对我最大的安慰。

在回答“为什么正好由我发明了五笔字型技术”的问题时,还应该提到,在我五年的发明过程中,先后有南阳地区、河南省、保定地区和其它一些单位的30多位同志在不同阶段帮我作了不少辅助性的工作。没有他们的参与和协助,该项发明的完成时间肯定要推迟。因而,五笔字型作为我个人的一项职务发明,它首先凝聚了我本人1978~1983年间5年多的心血和汗水,也饱含着那些曾和我在不同时期并肩工作过的同志们的辛勤劳动。门捷列夫说得好“一个人要发现卓有成效的真理,要有千百个人在失败的探索和悲惨的错误中毁掉自己的生命。”五笔字型研究成功的道路上,我从前辈学者和当代学者那里汲取了大量丰富的营养,我的创造离不开助手和学生们的支持、协助和默默奉献。至今,我仍然忘不了这些曾经在我创业初期的不同阶段相伴相随过的同事和朋友,并且始终对他们怀着友谊和故人之情,也将永远铭记着他们的业绩。

三、十余年推广发展甘苦多

记得1983年8月29日“五笔字型”作为一项发明在

郑州通过了省级鉴定，一位担任操作员的小姐对拿来的任选文稿，当场每分钟打出了 96 个字，创下了当时汉字电脑输入的最高水平。我的恩师郑易里先生专程从北京赶到郑州，激动地宣布：“汉字输入不能与西文同日而语的时代一去不复返了”。1984 年春，新华社连续发文介绍了五笔字型技术，认为它是“不亚于活字印刷术的发明”，并预见它将对我国科技的发展产生深远的影响。

1984 年 8 月我应邀到联合国讲学，随我去的一位小姐在联合国总部对任选文章每分钟在电脑上输入了 120 多个汉字，使在场的官员们不敢相信自己的眼睛。这一结果轰动了美国。北美《华侨日报》用半版的篇幅，以“历经五个春秋，举世称雄，今迎刃而解”为题报道了这一事件。

然而正如爱因斯坦所说，“科学是一本永远也写不完的书。”就当时我国的情况看，大多数科研项目一经鉴定通过，研究人员就算完成了任务。成果往往被束之高阁，等别人来登门求用。我已经接受了成功的鲜花，本来可以满足于这个同我的名字连在一起的成功。但直觉告诉我，有花未必能结果，电脑时代已来临，五笔字型能否造福于社会，还需要通过大规模的社会应用来检验，应该让使用者来说话。

1985 年至 1987 年间，我抱病带着几个助手住在北京府右街一处 12 平方米的地下室里，编写教材，接待来访，改进完善五笔字型，跑遍了北京的无数单位，有请必到，到处举办讲座和报告会，500 人去讲，5 个人也去讲，同时把软件和汉卡送交一些单位无偿使用，只要回报一个用户意见。正是在这一时期的用户意见基础上，1988 年初，我已逐步给五笔字型增加了学习功能，并发展出了简易“五笔画”输入法、普及型“五笔桥”输入法等，还使五笔字型技术在推广应用过程中由第 1 版发展到了第 2、3、4 版。

推广普及五笔字型的过程尽管是一条成功的道路，也充满了艰辛和坎坷。我个人在这段道路上不仅抱病奔波，而且也曾为这项事业遭受过误解和偏见带来的不公正对待。这种不公正对待是针对五笔字型技术的，同时也是针对我个人的。在 1986 年的一次全国汉字电脑输入方案评测中，由于一个队员临时生病，替补的五笔字型操作员无意中打错了自己的编号，当时一些有权力影响一种编码技术的命运但却对五笔字型技术方案抱有偏见的人借题发挥，不问青红皂白地取消了五笔字型技术进入 A 类方案的资格，我个人也为此背上了“舞弊”和“弄虚作假”的恶名。此事在当时被作为一大新闻飞传到四面八方，传遍一切有电脑的地方。河南省计算中心当时的负责人写信让我回郑州写检查，助手们因为这个打击而纷纷易地谋生，只剩下常胜敏一人，一大批用户也对五笔字型技术产生了怀疑。这些遭遇曾使我悲愤愤懑，我不仅为自己所受的屈辱而痛苦，更为“五笔字型”技术所遭受的误解和偏见而不平，为它的前途和命运担忧。

1988 年 5 月，我又推出了“王码繁体汉字电脑系统”。1989 年我与朋友们创办了北京王码电脑公司，又于 90 年代先后推出了王码 480 桌面办公系统、王码中西文家用电脑、王码 6.0 中西文 DOS 等纳入国家火炬计划的产品，以及王码系列汉卡和系统办公设备、王码报业高效寻入机、王码全文信息检索系统等，它们和五笔字型电脑输入技术一起，在整体上形成了一个被社会称为王码技术的汉字电脑输入处理技术体系。

今天再回头看那些往日的曲折和坎坷，我首先想说

的便是，科学的道路一定是崎岖不平的，但一项事业的成功需要拿出勇气和付出代价。另外我还想说，在科学的同路人之间，尽管误解是常会发生的，但搞科学的人在科学面前持科学的态度是十分必要的。推动汉字电脑输入技术进步是我们民族的事业，应该鼓励不同的发明者和编码技术之间的对比和竞争，但竞争者之间应该有相互尊重的态度，否则，就容易从个人名利的角度去看问题和处理问题，这往往会使我们共同的事业遭受过多人为的磨难。

四、五笔字型技术为用户厚爱的根本原因

五笔字型技术已先后成为全国各电子计算机厂家唯一的必选码，并成为我国全军计算机系统的形码标准。1987 年国家科委在全国范围推广，1988 年国防科工委在全军范围推广使用，至今已应用到全国 30 个省市自治区、中央 150 多个部委级单位和解放军三总部的办公自动化和信息处理系统之中；它还在我国的新闻出版和通信部门得到了全面的应用，成了我国用户和装机机种最多的汉字电脑输入技术，并且走向了世界，正在进入家庭，产生了巨大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对我国社会信息化程度的提高和汉字文化的现代发展都起到了很大的作用，赢得了很高的国际声誉。在这种情况下，一些关心我国汉字计算机输入技术发展的朋友常常向我提出这样一个问题：我国至今已有数百种汉字电子计算机输入技术，为什么五笔字型技术能成为应用面达到 90% 以上的主导技术？

关于这个问题，我想有两个主要原因。

首先，五笔字型技术是一种在本质上与汉字相合的汉字电脑输入技术。汉字作为一种和拼音文字不同的拼形文字，用汉代许慎的话说，在结构上有“独体为文、合体为字”的特点。我正是基于对汉字本质的这种理解，基于汉字的五种基本笔划，也根据汉字拼形组字的原则和方式，将成千上万的汉字分解成为 200 个左右的字根，三四种字型，并最终在通用的英文电脑键盘上实现了字根的科学分布和输入。所以，该技术的优势和生命力首先就在于它的技术本质，也就是说，在于它与汉字结构本质特点的相合性。尽管掌握五笔字型技术须有一个学习和记忆过程，但它本质上是直观和简单的，因而会受到人们的欢迎。

其二，五笔字型技术在汉字字根的键位排列上也有其本身特有的科学内容。将 200 个左右的汉字字根安排在 25 个键位上时，作为一组的若干字根放在同一个键位上时要使之相容，以便使重码减少到尽可能低的程度，谓之相容性；25 组字根在整个键盘上的安排要井然有序，谓之规律性；人的双手操作三排键时应使最好用的手指击最常用的键，谓之协调性。一个科学并且有良好的实用价值的方案，必须是这三者最佳匹配的方案。这便是我在 5 年多的发明过程中逐步摸索出的三条原则和整体思路。在五笔字型第一版发明之后，1984 年我和当时的同事们曾经用电子计算机验证过用手工劳动完成的技术方案，当时便惊异地发现，其相容性、规律性和协调性都进入了最优值的范围。正是因为如此，五笔字型在国内外多次公开举行的汉字电脑输入表演和比赛中，曾一再取得优异成绩，目前最快已达每分钟 270 字，这决不是偶然的。

总之，如果说五笔字型是汉字电子计算机输入技术

领域里一朵有生命力的鲜花,那么,她的根是扎在我们中华传统文化的深厚土壤中的;如果说五笔字型技术是在中华民族传统文化接受现代高科技文明洗礼时奏出的首命运交响曲,那么,它的乐谱也纯粹是以汉字作为音符写成的。

作为一个出生于传统的中国农家、又接受过现代高科技文化熏陶,并多年从事五笔字型和王码技术发展事业的人,我十分喜爱五笔字型技术,也希望更多的人和这项技术交上朋友。

下篇:艰难的历史使命

谈谈保护五笔字型技术 知识产权的几个问题

由于在发明和推广王码技术过程中做了一些工作,党和人民先后给了我许多荣誉,授予我五一劳动奖章和全国劳动模范、国家级专家等称号。我在发明五笔字型技术和发展整个王码技术体系过程中的工作也被国内外一些传媒广为报道。于是,有人问我:你个人已经随着王码技术的普及而名满天下,是否在事业上已经完全走过了筚路蓝缕的阶段,摆脱了以往曾遭遇过的那种竭蹶困顿,进入了一马平川的发展境界?

关于这个问题,我首先要说的是,同历史上的许多发明者相比,我是一个幸运者,因为我有幸看到王码技术在社会中得到大范围的应用。为此,我感恩于我们这个改革开放的社会和迅速进步发展的高科技时代以及每一个王码技术的使用者。同时,我在从事发明、推广和发展王码技术的整个过程中也深深感到,一种技术上的创造发明在诞生、向社会推广应用和发展的每一个阶段都有其特殊的困难和挑战。克服困难和迎接挑战,是我们责无旁贷的历史使命!

一、五笔字型技术的发展面临新的考验

在五笔字型发明的初期,作为一个科技工作者,我几乎全部精力都投入对汉字笔划、字根及其电子计算机输入技术的研究,虽然时常感到如在一片莽莽的原始森林中摸索,但心中始终抱有一种成功的希望,始终能够凭自己的判断和力量把握前进的方向。在推广和普及五笔字型技术的过程中,开始接触到更大范围的社会,这时所遇到的同行专家们的误解,甚至一时的偏见,尽管曾给五笔字型事业带来过一时的阻力,但我依然坚信,凭着坚持不懈的努力和用户的检验,误会和偏见总会澄清,事实总会使人们达到共识。但是,这一切都是在五笔字型技术尚未成为我国汉字电脑输入的主导技术时期发生的,因而是成长中的磨难。今天,五笔字型技术作为一种民族高科技事业,终于在磨难中长成,走上了成功后的发展道路。

五笔字型技术诞生的年代是我国电子计算机和信息产业刚刚起步的时代,也是我国正准备实行专利制度的年代。任何一个具有现代法制意识的人都知道,作为现代知识产权制度重要组成部分的专利制度是人类近现代科技文明的产物,其根本宗旨是通过保护发明创造的专利权来鼓励发明创造,以利于发明创造的推广和科学技术的发展。从历史上看,我国在一个相当长的时期一直是世界上最重要的发现和发明的故乡,包括四

大发明在内的伟大发明传遍了亚欧大陆及其周围地区,曾对世界文明的进步起过重要的推动作用,但由于古代没有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我国的伟大发明都是通过战争、贸易和其它国际交往方式无偿地传到西方。五笔字型作为诞生在80年代的被外国人称为打开中国电脑市场海关一把“钥匙”的高科技发明,其命运当然不应该等同于历史上的四大发明。尽管它是我的一项职务发明,但决不是个人的私产,而是我们国家乃至民族的一份知识财富。作为发明人,我将这项技术首先在我国和同我国高科技发展密切相关的几个国家申请专利,首先想到的并不是我个人的得失,而是怀着畏惧的心情,生怕由于我的不慎和失误,使这项发明的知识产权得不到应有的保护,对国家和民族犯下不可补偿的过失。在这个尊重知识、崇尚智慧的高科技时代,这样想和这样做是符合一个中国人和一个科学家的良知和道德的。

正是基于这样一种信念和考虑,1984年我在美国演示五笔字型技术期间,谢绝了一家美国公司给予10万美元年薪优厚待遇的挽留,回国从事推广和发展事业。1985年4月1日,我国开始实施专利法的第一天,我便作为发明人将该项技术的第三版向中国专利局提出了专利保护的申请,并于1992年2月,被我国专利局授予专利。1986和1987年又先后取得了美、英两国授予的专利。

然而,专利制度在我国还是一个新事物,市场经济在我国也才刚起步。科学技术进入市场经济推动社会进步的过程决不是一帆风顺的。五笔字型技术正是在推动社会生产力发展的过程中克服种种艰难和险阻发展成为我国汉字电脑输入的主导性技术的。而且也正是在我国专利法开始实施的第一天申请了技术专利的。因而,当它作为一种无形的知识财产被置于我国这个刚刚在建立秩序、但法制还不完善的市场经济环境之中之后,几年来侵权与反侵权、保护与反保护的激烈冲突一直未断。由于五笔字型这项主导技术在国内外都享有很高的声誉,有着明显的技术优势、巨大的市场和应用潜力,可以给与中文信息处理有关的电脑经营者和开发者带来明显的经济效益,因而围绕着如何在我国现阶段市场经济环境中应用、保护和发展这项技术,便自然会产生与之相关的各种不同的行为、观念以及不同利益之间的冲突和纷争。有时候,这种冲突和纷争甚至比科学技术的研究领域内的争论更显得波诡云谲,激烈惊险。

事实确实如此。今天,在我国新兴的知识产权保护领域,可以说五笔字型这项新兴的汉字电脑输入技术的前途和命运,正经受一场历史的考验!

二、边为社会造福,边向法律求助

作为一个科学家,其最大的心愿莫过于让自己的发现或发明应用于社会,造福于人民。出于这种愿望,我在五笔字型技术(第三版)于1986年3月,(1985年4月1日申请专利后的第11个月,同时也是该项申请公开日前的第8个月),为了某些用户的方便,曾将历经近8年才发明和发展成的第三版略做了一些技术细节上的调整,与第三版同时向社会推出第四版。目的正是为了让这项专利技术能更方便地供用户使用,在更广的范围内为社会造福。

作为一个科技工作者,我于1989年和朋友们合作创办王码电脑公司的初衷,意在我国市场经济体制形成的过程中,通过发展王码技术来更好地将高科技转化为

生产力,实现“五笔字型”利国富民的宗旨。为此,1991年,王码公司将花费了两年多时间,投入大量人力和几百万元财力开发出来的很有市场潜力的汉字系统向国内开放,免收技术费,不加密,使任何微机用户都可以拷贝使用。此外,王码公司还和南阳地区科委、河南省计算机中心、河南省中文信息研究会共四家五笔字型专利权人一起宣布,在不以制造电脑产品赢利的报业系统、新闻单位、党政军机关以及各级学校中可免费使用五笔字型技术,以期这项技术得以社会化普及和转化为生产力。甚至某些确有经营困难的企业坦诚地向五笔字型专利权人说明了某些困难时,五笔字型技术专利权人也主动免除了其应缴的专利使用费。包括王码公司在内的五笔字型技术专利权人单位和我的上述做法是符合高科技行业的职业道德和中国科学家的科学良心的。

然而,与此大相径庭的是,随着五笔字型技术的社会普及和市场潜力的显现,一些国内电脑产品的经营者,其中包括与王码公司同处于“中国硅谷”中关村的某些效益很高的高科技公司,长期以来以赢利为目的,一直无视五笔字型技术已被我国专利局授予专利的事实,在其产品中未经许可并一再不听劝阻地使用该项技术,造成了对该项由专利权人历尽千辛万苦,投入大量资金,并历经5年发明和多年推广的高技术专利产品的严重侵权行为。其中个别经营者甚至借用某些名义,纯粹以谋利为目的,向市场推出了自己的所谓“五笔字型”技术产品。在这种情况下,王码公司不得不代表四家专利权人单位,依照专利法的规定,于1992年12月2日向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严重侵权的中国东南技术贸易总公司依法提起诉讼。

经过大量的法庭内外调查和取证工作,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在面对这桩无前例可循的知识产权案时,根据我国专利法的基本精神,于1993年12月24日作出了一审判决,认定东南公司未经许可使用的五笔字型第四版技术是拥有专利的第三版的从属技术,并判定该公司向五笔字型专利权人单位支付必要的技术使用费。这是具有历史意义的公正判决,它表明,在我国当今最大、并引起世界关注的一桩知识产权案面前,宣告了我国在向高科技时代迈进的时期对知识产权的保护是有力的。正因为如此,我国后来在参加国际知识产权的谈判中也以此为例进行过宣传。这个判决不但维护了五笔字型技术专利的利益,也宣告了我国初建的知识产权法的尊严,并且也从法律的角度向人们昭示了和现代科技文明进步相伴随的一种新的价值观念和社会意识的曙光!

三、先天下之忧而忧

然而,事情并没有这样简单了结。曙光出现的天空中并非就没有乌云。由于诉讼双方在观念上的对立和利害相关,还由于这一严正宣判的执行在侵权者的圈子里将可能引起“多米诺骨牌”式的反应,于是该判决发布后,东南公司全然不服,上诉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请求撤销该项判决和驳回原审中王码公司的诉讼请求,还随之与某些有类似侵权行为的公司和反对保护五笔字型技术专利的一些人联合在一起,利用圈内人聚会的形式和传播媒介,试图通过影响二审判决的方式推翻一审判决,从而从根本上取消我国专利法对五笔字型技术的保护,使之成为彻底的“公有技术”。为此目的,某些人甚至对王码公司采取了写匿名信和恐吓的手段,其行为已超出了我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许可的范围,偏离了理性和法

制的轨道。

在这种情况下,作为四家专利权人的代表,王码公司不得不从维护五笔字型专利正当权益和法律尊严的立场出发,于1994年6月6日又依法起诉了全国最大的电子计算机公司——北京联想集团公司的有关侵权行为。

按照某些朋友的看法,从策略的角度,王码公司在与东南公司诉讼未了的情况下又诉有实力、有名气的联想集团,无形中增加了了结前案的难度。但是,事情很明显,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关于五笔字型专利侵权纠纷一案判决后,反保护力量活动的性质足以说明中国高科技领域在知识产权方面太需要猛击一掌了。如果说事情的发展结果会真的如朋友们所说的那样,那么王码公司首先站出来打硬官司和碰硬,也是在维护知识产权方面“先天下之忧而忧”的果敢行为。

“真理的蜡烛常常烧伤那些举烛人的手。”这是一场高科技与市场经济结合时所发生的两种行为方式、两种思维方式和两种观念意识的大撞击!对于五笔字型专利权人单位来说,首当其冲地迎接这场大撞击并不轻松。我作为五笔字型专利技术的唯一发明人和王码电脑公司的主要负责人,不得不充当五笔字型技术专利权人单位的共同代表,被首先置于这场大撞击的接触点上,并由于反保护浪潮此起彼伏,又万般无奈地被紧紧拖入一桩桩侵权纠纷案的急流漩涡之中。于是,我这个一介埋首科研的“书呆子”,从此不得不时常放下手下的工作去研究专利法和准备法庭代理意见。在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宣布后的一个时期,由于一些人反对保护五笔字型专利技术的过分行为,使我不但在个人尊严方面不得不忍受伤害,甚至连人身安全都受到了威胁,再加上案子至今不决,令我心力交瘁、苦不堪言!

四、反对保护的三条理由 是根本站不住脚的

那么反对保护五笔字型技术专利的人究竟提出了些什么理由呢?

按照有关专家们的看法,根据专利技术的特点和专利法体系的整体特征,一般来说,对任何一项专利的保护,都要涉及该专利本身的技术特征、法律对该技术保护范围的大小,以及对该专利的保护是否符合专利法的基本精神或宗旨等主要问题。对五笔字型专利侵权案也不例外,它们分别是:三、四版技术之间的关系问题;按我国专利法的规定和五笔字型专利的权利要求,与第三版稍有不同的第四版技术是否应受到我国法律的保护问题;保护该项技术是否符合我国专利法鼓励科技发明的宗旨的问题。

在这里,我作为一个科学工作者和五笔字型技术的唯一发明人,同时也以一个虽然不是法学专家但却也能读懂、理解并愿意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企业家的资格,就该案所涉及的这三个主要问题,针对反对保护者的理由,谈谈个人的看法。

第一,被告东南公司在法庭上承认,该公司在其以营利为目的的经营活动中,未经许可使用了我为方便用户将有专利的(85100837.2)五笔字型第三版在技术细节上略做些调整后于1986年3月向社会推出的、同样由我发明的第四版技术,但却百般辩解说它是与被授予专利的第三版技术完全不同的“全新的设计”,二者之间“没有延续性和通用性”。所以,目前由南阳地区科委、河

南省计算中心、河南省中文信息研究会和王码电脑公司所拥有的第四版技术已进入了公知公有领域,可以被任意使用。于是按此理,可以说这场官司实际上是王码三版和王码四版之间的官司!也就是说,别人无偿地使用了王码技术,但王码技术还得自己跟自己打官司!两版都是我发明的,它们在法律判断上是适合“等同原则”的,二者之间也正如同一个孩子在第二天出门时穿了与前一天不同的衣服一样。难道要将其当做完全不同的两个人?关于这一点,由我国著名中文信息专家石云程、肖金卯、鲁元魁、黄宪东、黄仁立等五人的联合技术论证及其结论可供关心这个问题的人们参考。事实上,按照那种在该技术中字根的少量增舍和位置调整就可以构成一个“全新设计”的说法,我本人难道不可以同时推出十几个乃至几十个这样的“五笔字型新版本”吗?何况,如果这样,哪一个会使用五笔字型技术和计算机的人不可以轻而易举地作出这样的“新版本”呢?

第二,反对保护五笔字型第四版技术的一方还片面地根据原专利要求中的某些文字或数量指标,而不顾文件要求所反映的专利技术实质和体系,说一审判决不适当地模糊和扩大了对五笔字型技术的保护范围,力图从专利保护的范围上将第四版排除在专利保护之外。我不是专利法专家,但是这种观点也并不代表我国专利法学界多数人的看法。宋永林、汤宗舜、郭寿康、胡明正、夏淑华、赵元果等六位我国专利法起草小组成员及贺儒英、刘激扬等著名专家教授在一次关于此案的座谈咨询会上一致坚决主张维护五笔字型第四版技术正当权益。专利法起草小组组长宋永林指出:“五笔字型编码技术方案是一个体系,而不是体系中的一个环节或一个点。如果说专利保护的是一个点,人类的专利制度就不可能诞生,专利保护就变成空的了。”我想,在这个问题上,他们的意见,更应该受到涉讼双方和知识产权司法与执法部门倾听和参考。

第三,反保护的人宣称,五笔字型专利权人反对他人在商业活动中未经许可使用他们拥有的专利技术或将其稍加改头换面申请新专利,是一种技术垄断,势必妨碍科技的进步。这种把专利保护和技术垄断等同起来的认识多么令人不可理解!五笔字型技术申请专利的目的,首先便是将这项与我国电子计算机事业相关的技术向全社会公开,我多年苦苦追求的事业也可以说主要就是向全社会、包括向海外地区公开推广这项技术。正是为了这个目标,五笔字型技术专利权人才宣布在我国的新闻、出版、国防、教育等部门和各类办公室系统可以免费使用该技术,同时也通过宣传和推广让尽可能多的国内外电脑厂商通过各种许可的方式使用这项技术,何谈垄断!其次,五笔字型技术申请专利后,其全部技术要点和整体设计思路已经向全社会彻底公开,为我国形码和音形码的研究提供了可供借鉴的坚实基础,它本身就变成了一种向全社会公开了的无形知识财产和科技信息,避免了许多人可能在这方面所做的重复性研究,也启示许多人在汉字电脑输入技术方面另辟蹊径,研究一些新的有价值和应用潜力的汉字输入法,这何谈妨碍技术进步!相反,如果按照侵权者的逻辑,让任何人都可以不受追究地将他人费尽千辛万苦的发明通过举手之劳抄袭、重复或改头换面成一种新版本,或者干脆作为公有技术无偿地用其为自己谋利,试问,还有谁愿意再费千辛万苦为这些人的方便去搞新的发明?试问,难道这样就不是妨碍而是促进科技进步了嘛?

这里我还想提到一个更离谱的说法。个别人居然

说,保护了以汉字的本质特点为出发点创造出来的五笔字型技术,便是“不利于汉字电脑输入技术的发展”,因为不能把王永民没有发明的汉字笔画和字根保护起来。这里姑且不说在五笔字型技术未产生之前有没有对汉字字根按五笔字型的系统分类和科学编码,以及在通用电子计算机输入键盘上的技术实现,就说如果按照这种逻辑,难道保护了任何一部用汉字写成的书的著作权,就都是将其中的汉字“保护”起来了?况且,某些未经许可使用了五笔字型专利技术的经营者和反对保护五笔字型专利技术的专家也知道,我国还有许多与汉字特点有关的编码输入技术,而且他们中有人也曾发明了某种与汉字笔划元素和特点有联系的编码输入技术。五笔字型技术的专利权人并不认为保护了他们的这些技术便是保护了汉字的笔划和字根。那么,侵权者为什么不去应用和发展那些他们中有人自己发明的汉字电脑输入技术,而却非要未经许可地使用由王永民发明并由中国专利局明确授予了专利的五笔字型技术呢?

五、这场专利侵权纠纷说明了什么

常言道,久在河中识水性。一些经营者以营利为目的的未经许可在其产品中无偿使用五笔字型专利的行为已有七年之久,王码公司对东南公司的起诉至今已达两年半之久,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对此案作出一审判决至今也已一年半。虽然还未有最后结果,但我从一开始就被置于这桩侵权纠纷的中心,并一直在其中苦苦挣扎摸索,对这桩侵权纠纷中所涉及的实质性问题及其波折艰难的症结所在,也曾如同寻找科研难题的答案一样千思百解,目前至少有了如下三点认识:

首先,五笔字型专利侵权纠纷所涉及的基本问题是一个非常简单的事实问题,即五笔字型技术的三版和四版都是我的职务发明,并且正如一审判决中所说,它们之间存在着依存关系,或从属关系,没有实质性差别,属于同一技术体系。这本来也正如前述我国一批著名的中文信息处理专家所检验过和确认的那样,是一个非常明白的事实,但却因为牵涉到侵权者在经营活动中的直接利益,他们便对这一事实视而不见,见而不认,并无视客观和公正的检验标准,在法庭内外千方百计地曲解事实,为自己的行为开脱。总之,是由利益产生的偏见让一些人不愿意正视客观的事实,不愿意坦率地承认和从正确的角度解释这个简单明白的事实。

其次,五笔字型专利侵权案的核心问题是涉讼双方所站的利益立场不同,透过这种截然对立的利益立场,反映了尊重和不尊重已由庄严的法律赋予了的知识产权的两种观念意识的尖锐对立。应该承认,在反对保护五笔字型专利的人士中,有些人是由于与自身利益相关,有些人则是一时对涉讼事实的认识还不够全面,也有一些人还不能完整全面地理解我国专利法的基本精神和有关条款。总的来讲,由于我国知识产权保护制度刚刚建立,不少人,甚至包括不少从事高科技事业的高级知识分子和高级企业管理人员,对知识产权,其中包括专利权和著作权这种“无形资产”的认识还比较淡薄,许多人不懂得商品市场经济的“游戏规则”,也不想遵守它,因而便在大义与小利之间发生矛盾时选择了后者。这种不遵守市场经济规则的行为表面上同我国旧经济体制下形成的“只要是中国人创造的先进技术就谁都可以无偿使用”的情况相似,但其行为的性质与旧体制时期相比却发生了根本性的变化,因为以前是“吃大锅

饭”，现在的情况在更大的程度上则是想白占邻家的便宜，也包括占国家的便宜。今天，这种不尊重他人知识财产的旧观念在我国发育中的市场经济环境里已经生成了一种湮灭创造力的可怕“沼泽”；而侵犯他人知识财产的习惯和行为则在这同一个环境里掘下了妨害科技进步的“陷阱”。五笔字型技术今天已经陷进了这种“沼泽”和“陷阱”。社会和法律难道不应该助它一臂之力吗？

最后，这也正好说明，在知识产权保护制度的立法方面，我国尽管已在短短的十几年中走过了西方国家几十年乃至几百年所走过的道路，但还要在司法、执法乃至提高国民的知识产权意识和遵法守法的自觉性等诸多方面，走一段较长的路；要建立市场经济所要求的、与我国已颁布实施的一系列知识产权法基本精神的要求相符的社会文化氛围和法制秩序，还需要一个历史过程。这种氛围的形成和秩序的建立，是一场深刻的社会革命，它必然也伴随着人们观念的变革和行为方式的变化，因而不可能没有冲突，也很可能是一个痛苦的长期过程。但不经历这个过程，我国社会便不可能实现向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完全过渡，就不能为高科技的发展营造出一个更良好的社会文化环境。就此而论，五笔字型案中我们无论是胜是败，无论我个人为这桩官司吃多少苦头，费多少精神，只要能够为这个过程的推进起一点加速作用，让它变得短一些，少一些波折轮回，就完全是值得的了。

六、我对这场官司前景的看法

由于反保护力量财大气粗、人多势众，不服一审判决，并一再试图用一些枝节问题和与案件不相干的问题将本来非常简单、已经定案的五笔字型侵权案搞得复杂起来，目前此案正处于一个新的十字路口。在一定程度上，二审能不能维持一审判决，首先是对我国高科技领域知识产权保护水平的一个考验，也是对我国知识产权保护有关部门司法和执法水平的一个考验，也是对与此案有关各个方面人们在观念意识上的一次度量。但是，从我国市场经济和法制建设发展的大趋势看，没有任何理由表明 1993 年 12 月 24 日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有历史意义的公正判决会被推翻。

首先，从国内的情况来看，随着我国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形成和以电脑为代表的高科技产业的快速成长，高科技产业界的知识产权意识正在加强。目前国内有名的位于中关村的四通集团公司、广东中山市小霸王电子工业公司等十几家公司都已同五笔字型专利权人单位通过签约而取得了使用该项技术的合法权利。我本人对这种尊重五笔字型知识产权的公司和经营者表示敬重。针对当前未结的五笔字型专利侵权案，国内一批权威的汉字电脑处理专家和威望很高的专利法学界名流都明确地发表了意见，坚决主张保护这项专利技术；一些理论界人士也发表了主张保护五笔字型专利技术的文章。这说明主张保护的力量是很强的。从近几十年我国周边国家和地区科技和经济发展的情况看，凡重视和加强了知识产权保护的国家或地区，其本国和本地区的高科技发展便获得了持续发展的动力。我国作为一个有 12 亿人口的大国和具有尊重知识、崇尚创造性文化传统的文

明古国，在迈向 21 世纪的历史关头，也必然会进一步加强对其知识产权的保护，国民的知识产权意识会进一步觉醒，保护水平会上升，范围会逐步扩大，程度会逐步加强，尤其是会先加强对国内知识产权的保护，因为这有利于我国从整体上由知识商品的输入国向知识商品的输出国转化。五笔字型技术作为我国高技术领域中的一项重要技术，作为汉字电脑输入方面的主导技术，理应受到我国法律的保护。

其次，从国际上的情况看，在国外，由于外国电脑不装用五笔字型汉字输入功能在中国就难有市场，包括美国的 DEC、IBM、APPLE、HP 以及日本的 CASIO 等十几家外国公司也都通过合法途径取得了对该项专利及其升级技术的使用权，并且没有一家因为第三版与实际移植使用的第四版有所不同而提出拒付使用费的。这说明五笔字型第四版技术的专利性质得到了这些国外公司的普遍承认。由于我国关于专利保护范围的规定同国际上先进的专利法以及国际惯例一致，如果在国内不保护第四版技术，不仅将使国家在经济上每年遭受几百万美元的损失，而且还会影响国际上对我国保护专利权的信心，由此造成的无形损失也许比有形损失还要大。实际上，包括上述国外公司在内的一些国际性大公司一直都在超乎寻常地关注着五笔字型专利纠纷的处理。世界最大的资料库软件公司 Oracle 的技术总监甚至亲临法庭旁听。目前他们仍在密切注视着该案的最终结果。如果侵权者取胜，使当今在国内外广为使用的五笔字型技术失去中国专利法的保护，任何外国公司便均可免费使用这项掌握中国电脑市场的“金钥匙”，其结果不堪设想！

另外，由于五笔字型技术是我国唯一在美、英、中三国取得专利的汉字电脑输入技术，在世界上已享有盛誉，为汉字文化争了光，这一专利纠纷也引起了海外（包括北美、香港和东南亚地区）的华裔人士的关注。去年和今年我在联合国和美国的两次讲学期间，所到之处总有不少人，尤其是在海外的炎黄子孙们，总是要询问这项世界瞩目的中国最大知识产权案。他们都表示，五笔字型侵权案的一审判决是公正的，是十分自然的。相反，如果侵权者获胜，将会令人感到遗憾。

总之，我对五笔字型专利案胜诉的前景抱乐观的态度，一审判决被推翻的理由和可能性都不充分。试想，如果我国因为五笔字型技术在国内知识财产交换和转移过程中有关企业间的利益纠纷而动摇了对这项发明的专利保护，使之成为中国的“公有技术”，那么，它必然也就会同时成为世界的“公有技术”，国内外就很可能在一夜之间冒出数十个仿造五笔字型技术的所谓“新发明”来哄抢中国电脑市场，历尽艰辛即将走向统一的我国汉字电脑输入技术领域也完全可能涌出几十个乃至几百个“王码”，乃至“乱马奔腾”……这种局面，必然会从整体上给我国高科技的进步带来不应有的跌宕起伏，也会在我国知识产权制度史上写下悲剧性的一页。

我坚信，20 世纪 90 年代的中国是不会有科技和法制史上写下这样一页的！我希望我们这一代人比前人高明一些，尽量不要让后来人承担我们的失误，纠正我们的过错。耿耿此心，相信朋友们是能理解的吧？

（责任编辑 孙立明）